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高雄分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112 年 1 月 9 日

發稿機關：法務部行政執行署高雄分署

連 絡 人：童主任行政執行官永全

連絡電話：07-7152158 分機 500

強力執行酒駕罰鍰

高雄分署與高雄市警局合作，1 月 10 日拍賣查扣車輛

為貫徹「酒駕零容忍」政策，使全國人民都能平安使用道路交通設施，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及各執行分署自去(111)年 12 月 20 日起聯合發動「強力執行滯欠酒(毒)駕罰鍰案件專案」，務必要讓酒(毒)駕違犯者付出必要的代價。高雄分署與高雄市政府警察局合作，查明酒(毒)駕罰鍰移送執行之義務人依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移置警察局保管之車輛，並迅速予以查封，訂今(112)年 1 月 10 日下午 3 時於高雄市政府警察局苓雅分局查扣車輛保管場(高雄市苓雅區輔仁路 89 巷 2 號)現場進行拍賣。

高雄分署本次拍賣之車輛，計有三部機車、一部汽車。四部機車中，出廠年份分別自 2003 年到 2013 年。而拍賣之汽車，係 2004 年出廠 BMW 7 系列豪華房車，經典不敗，雍容

大氣，為本次拍賣之亮點。若有需要的民眾，請把握機會屆時到現場投標競買。

高雄分署為配合政府全力整頓交通，會強力追查執行所有酒(毒)駕罰鍰案件，除了拍賣財產，也會視義務人情況祭出限制出境、拘提、管收等嚴厲手段。年關將至，聚會、餐敘機會大增，高雄分署呼籲民眾如有飲酒，請務必尋求代駕服務或以大眾運輸工具代步。任何一位國民每日出門都需要利用交通設施或是交通工具，快樂出門，平安回家，是所有人心中至為簡單的期盼，也是政府施政重責之一。



